

经典珍藏版

中国近代史

上

陈恭禄 著

经典珍藏版

中国近代史

上

陈恭禄 著
简宁 整理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中国近代史：经典珍藏版 / 陈恭禄著；简宁整理

-- 北京：新世界出版社，2017.1

ISBN 978-7-5104-6053-1

I. ①中… II. ①陈… ②简… III. ①中国历史—近代史 IV. ①K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283544号

中国近代史（全二册）

作 者：陈恭禄著 简 宁 整理

责任编辑：余守斌

责任校对：宣 慧

责任印制：李一鸣 黄厚清

出版发行：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：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(100037)

发 行 部：(010) 6899 5968 (010) 6899 8705 (传真)

总 编 室：(010) 6899 5424 (010) 6832 6679 (传真)

<http://www.nwp.cn>

<http://www.nwp.com.cn>

版 权 部：+8610 6899 6306

版权部电子信箱：nwpcd@sina.com

印 刷：三河市骏杰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：新华书店

开 本：710mm×1000mm 1/16

字 数：698 千字 印张：38.5

版 次：2017 年 1 月第 1 版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-7-5104-6053-1

定 价：66.00 元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，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印装错误，可随时退换。

客服电话：(010) 6899 8638

四版自序

于今书业不景气之时期，《中国近代史》居然于发行后四个月内重版两次，又为读书竞进会选为大学组必读之书。社会上之意外欢迎，出于著者意料之外，心中愉悦，自不待言，一面表示感谢，一面则常自责。心尤不安者，无过于误植之多。其造成之原因虽多，固不能尽诿过于人，著者盖有相当责任。书于三月出售，著者读完一遍，发现不少之误植，即于四月函告出版人谓书再版，望挖正后付印，而出版人复称再版现已印成，唯有附印勘误表之办法。近者更有发现，并知平装本将即付印，当能一一挖正。改正多为误植，亦间有一二叙述之史迹。

书稿于去年夏寄出，一年之后，再读此书，感觉尚有一二应改之处，顾改文稿牵及纸版能否再用，且为时太久，而社会上需要此书甚殷，故暂作罢。今可于此说明者，共有三事。一、袁昶、许景澄奏疏实不足信，不如删去。二、景善日记著者初未能得原文，书中译文，当改用原文。三、政府废两，计量改用公担，而书仍用旧制。读者当知关银一两抵一·五五八元，一公担抵一·六五四担。他如论者谓书叙述外交太多，关于学术者太少，则所见不同，著者自有立场也。倘有修正，亦当俟诸将来。

余授武大史学系一年级中国近世史，采用此书为教本。误植亦有学生告知者，深为感谢，并志于此。

陈恭禄序于半山庐 民国二十四年六月

自序

一国现状之造成，一由于地理之影响，一由于古代之遗传，一由于社会上之势力，一由于领袖之指导。四者之中，就人事而言，历史上之遗传，常占重要之地位，中国古代嬗变之史迹，颇足以资证明。及至近代，实用科学大有进步，世界上之交通日趋便利，国际上之关系，以商业政治之促进，大为密切。外来之影响，乃为造成中国现状基本势力之一。中国以悠久之历史，倾向于保守；领袖之思想，民众之观念，均其极端之表现。政治家不能认识其所处之新环境，而能断然有适当之处置。列强或欲适用西法于中国，或谋商业之利益，或求政治上之势力，或存兼并领土之野心，而中国本于固有之心理与惯例，应付新时代之问题，莫不失败。中西冲突遂为近代中国史上之大事。吾人今欲明了已往之事迹，现时所处之地位，及将来建设之途径，非有信实之历史，叙述近代政治外交社会经济嬗变之经过，则不可能。社会科学失其赞助，将或多无根据。近代史之著作，久为国内知识界之急切需要。

余自识字以来，颇留心于故事，及入中学大学，深知吾人历史知识之浅陋。关于社会科学之理论，多应外国近世环境而生，或不切合于中国之社会，运用之时，尝或难于辨别轻重缓急，教育之价值与效力，为之减低。不幸迨今近代中国史之著作，仍在失望之中。民国十五年，著者萌有著作之志愿，会以人事环境之变迁，未能积极进行，十七年，于金大担任教职，知其需要之殷，勉力进行，二十一年春，完成十三篇，决定分卷出书，由新月书店印行，初不知其营业失败也。

双方议定至迟冬季出书，书店迟至次年五月，上册排校方始完毕，定于六月发行，忽又搁置数月，据称新月并于商务，归其印行，而书仍未出售，并置去函不复，本年二月，始与当事人相见，收回原稿。著者以全书文稿已成，望其迅速印成，最后决定，归商务印行。

全书共十九篇，内容可略见于目录，初拟命名《中国近百年史》，而坊间书用此名者甚多，免相混乱，改称《中国近代史》。近代二字，本无确定界说（史期区分，原极牵强，不过因其便利而已），史家划分史期，常不相同。愚意近百年内，中国国际关系根本改变，思想、学术、政治制度、社会经济莫不受外影响，其事迹迥异于前古，作一时期似较便利，且书内容不限于百年内之事迹，故定名曰《中国近代史》。著者著书之目的，深愿赞助读者明了现时中国国际上之地位，政治上之嬗变，外交上之趋势，社会上之不安，经济之状况，人口之问题；认识其交相影响之结果，分析其造成经过之事迹，讨论其成功或失败之原因，辨别事后之得失利弊。吾人处于今日议论古人，原非难事。著者之论断，专欲读者了解当日之背景环境，及其失策与责任，非别有好恶也。综之，近代史范围之广大，事迹之繁赜，制度之剧变，生活情状之改易，开中国旷古以来未有之奇局。其材料之多，浩如烟海，第十九篇略论史料之种类与价值，事迹之繁，固不能一一叙述也。

古今史之性质不同，方法亦各迥异。古史之存于今者，或为编年，或为问答，或为传体，或为纪事本末，或为文献，名目不一，要多因陈抄袭。其材料或不问来自何方，编纂者或不辨其真伪，书中或为谀墓毁墓文字，或为按年列举之政令大事，或不问其是否实行及行后之利弊，杂然抄入。其一部分诚所谓“断烂朝报”，或“流水账目”也。吾人读之，殊难明了整个社会之情状。今日编著历史之方法，简单言之，首先搜集原料，及时人纪录，辨别著作人之目的，有无作用，及其与史迹之关系，比较各种纪录之內容，考证其真伪。其有证明者，始能定为事实，证以时人之议论，辨析其利害。然后综合所有之事实，将其缜密选择，先后贯通，说明史迹造成之背景，促成之各种势力，经过之始末，事后之影响，时人之观察，现时之评论，而以深切美丽之文写成。此史学者不易养成之原因，而固吾人今日之正鹄也。著者编著此书，不过自信未入于歧途，于试验之中，不肯放弃责任而已。

书中论断，著者非诋毁时人，或为之辩护，不过以公平之态度，说明其立场。读者之意见，或同或异于结论，著者固无强人从己之意，且书非宣传作品，读者多为成年之人，当可根据事实，自由表示意见也。更当说明于此者，外交上之事件，尤易引起争论。盖人类之普遍心理，严于责人而宽于责己，对其家庭国家无

不如此，诋毁外国，国人固少反对，且有爱国之名。此种畸形褊狭之心理，徒为害于国家。著者之目的，既非为片面之宣传，又非为造成国际间之仇恨，惟愿平心静气，根据事实，叙述外交上之史迹，讨论其问题，研究其经过，对于侵略之罪恶，决不为之稍讳，庶可成为认识列强责任之信史也。

近百年来，内政外交交相影响，中国以不平等条约之束缚，主权减削，内政往往深受外国之影响，外交之篇幅颇难预定，乃听材料自行决定。书中地名以政府之变更，改易旧名，此种习惯，原为专制帝王改制之余毒，对于吾人则颇增加困难。著者叙述过去之史迹，自当仍用前名，但为便利读者起见，常或附注今名。关于地图，著者知其重要，不幸不能绘画，插入书中。事无奈何，唯愿读者自备地图参看。

人名亦有困难，君主避讳不名，徽号字数贅多，庙号繁杂，均不便于记忆，民间用其年号，清帝除太宗而外，未曾改元，举其年号，人皆略知其事业，今仍照用，代替其名。大臣之见于史料者，或称姓名，或称字号，或称官名，或用地名，或称谥号，变化繁杂，著者为便利之计，多用姓名。外人名称，以译音之故，常不一律，作者将其划一，且多附注原名。国名载于旧档者，或先后迥异，或交相杂用，如英或称佛郎机，或称大西洋，或称红毛，非外国书籍证明，殆难辨别。葡萄牙则称大西洋，美称米，法称佛等，书中均改用今名。

年代旧用皇帝年号，或用甲子，近时或以孔子诞辰，或以民国成立之年为纪元。自今观之，多不适用，清帝于嗣位之次年，诏改年号，其先，帝多改元，积时既久，推算困难，如咸丰元年，读者或不能即知其距今若干年也。甲子计算，亦常不便于用。新法纪年如孔子诞辰，尚未通行全国，效仿西法，徒为增加困难，清代史迹，用民国纪元前计算，颇感不便，对于吾人亦无所得。著者为便利读者起见，多注明公元。英人葛麟瑞（Charles Kline）所著之《中西年历合考》，及陈垣之《中西回史日历》等书均极便于检查，更附道光以后之年历对照表于书后。至于年表，说者谓为史书所必备，实则不然，史迹绝非年表所能形容，且表非详细说明，多无益于读者。吾人固不必墨守古代之体例也。

此书编著之初，颇赖友人章诚忘等之赞助，又蒙亲友抄写，皆深感谢。书中所叙之事实与议论，与任何人无关，著者一人负责而已。书为著者关于中国史有系统之第一作品，深愿读者有所指导，并书于此。

陈恭禄自序于珞珈山 民国二十三年五月

目 录

四版自序 | 1

自序 | 2

第一篇 鸦片战前之中国 | 001

地理上之影响——中国民族——清帝之入主中原——中央官制——地方官制——政治上之积弊——财政之情状——人口激增与生计困难——秘密会社之活动——叛乱之迭起——对外之观念——古代中西之交通——中国所受外国之影响（物产、思想、文学、科学、美术等）——闭关思想之成立——葡萄牙人之东下——耶稣会教士——西荷诸国人之相继来华——中俄之交涉——国际贸易之情状——管理外人之方法——法律问题——困难之症结

第二篇 中英冲突及鸦片战争 | 029

律劳卑之来粤——平等待遇之争执——交涉之恶化——困难之症结——缄默期内之大事——商欠——鸦片之略史——鸦片畅销之主因——烟禁之议——林则徐之禁烟——义律缴交鸦片之经过——禁烟之希望——林维喜案之严重——清廷之主战——英国之宣战——军备之比较——定海陷后朝旨之中变——琦善和战之两难——道光再主用兵——广州之屈服——英舰之北上——浙苏战守之失败——国内纷扰之情状——和议之经过——南京条约——和议之评论——战败之原因——政治上之弱点

第三篇 战后外交之形势及英法联军之役 | 055

中英善后交涉——中美订约——中法交涉——条约中之要款——耶稣教之弛禁——香港澳门与中国之关系——五口开放后之情状——鸦片输入之激增——对外思想之不变——青浦案件之解决——广州入城争执之严重——三国修约之失败——海盗与亚罗事件——混战与报复——西林教案——联军来华——广州

陷后之情状——四国公使之通牒——和议之情状——四国天津条约之成立——朝廷挽回津约之失败——条约中之要款——换约之起衅——战事之责任——朝旨之中变——联军第二次北上——和议困难之症结——巴夏礼捕后之交涉——咸丰之决心议和——和议之条件——清代外交之评论——中国对俄所受之损失

第四篇 太平天国及捻苗乱 | 091

· 黄河改道及其影响——人口激增——秘密会社之活动——财政之困难——政治之腐败——广西之情状——洪秀全之略传——上帝会与团练——洪秀全之起兵——起兵后之时机——攻扰六省之经过——太平军中之思想——文化之摧残——战胜之主因——太平军、清军、人民、迷信、种族思想、女子、军械——清廷应付之方略——洪秀全之失策——北伐军之失败——江苏境内二军之相持——太平军之西征——曾国藩练勇之困难——讨贼之檄文——檄文之批评——湘军出征之战绩——湘军战胜之原因——江北、江南大营之败溃——全国纷扰情状之一斑——经济制度之紊乱——人民所受之痛苦——饷糈之榨取——太平天国与外国之关系

第五篇 太平天国及捻苗乱（续前） | 118

洪秀全之宗教思想——三字经——洪秀全之天国——上下阶级之森严——朝廷情状之一斑——军政与严刑——公田之计划——天历——天国中之妇女——消极之禁令——内讧及其影响——太平军之战绩——湘军克复安庆——陈玉成之败死——常胜军之成立——太平天国末年之情状——外人之观察——淮军之起——湘军近逼南京——华尔死后之常胜军——戈登之战绩——苏州杀降之事件——太平军之余支——湘军攻陷南京——太平余众之命运——捻军之大起——平捻——清廷治苗之失策——湘军平定苗乱——战争期内人民所受痛苦之一斑——人口减少之估计——内乱之评论

第六篇 内政外交 | 151

清季之政治情状——咸丰死之政变——同治家庭之惨剧——承继大统之问题——慈禧之专政——光绪、慈禧之关系——宦官之乱政——朝廷之情状——地方长官之权重——仕途之冗杂——军队之腐败——财政之困难——曾左二氏之失望——李鸿章之观察——台谏之积弊——汉族之移民——人口之问题——总理衙门之创立——外国使臣之地位——驻外公使之派遣——大臣对外智识之

幼稚——外交上之主要问题——海关之改组——香港、澳门漏税之解决——海军之创设——机器局与陆军——招商局之成立——铁路之兴筑——电报、电话及邮局之设立——新教育之失败

第七篇 内政外交（续前） | 187

觐见之争执——外使之人觐——遣使之困难——斌椿游历之失败——蒲安臣之出使——驻外使馆之成立——条约——滇案之交涉——烟台会议——交涉之评论——中德修约之交涉——外商之贪心——反对教士之传说——教案之迭起——天津教案之严重——藩属之观察——新疆叛乱之平定——伊犁之交涉——中日之关系——中国对于安南之失策——和议之失败——战争之经过——和议之成立——交涉之评论——缅甸之丧失——西藏交涉之开始——帕米尔之交涉——外人之赞助中国——华工贩运之惨史——国际贸易之发达——输出输入之物品——国内情状之不变

第八篇 中日交涉 | 227

清初中日之关系——商约之成立——副岛种臣之来聘——日本之出兵台湾——台案之解决——日本兼并琉球——琉案交涉之失败——朝鲜之概状——日韩之争——朝鲜之订约通商——中国对韩之政策——朝鲜之政变——中日天津条约——二国合作之计划——修约之失败——袁世凯之活动——朝鲜政治之腐败——中日军备之比较——二国出兵朝鲜——改革韩政之争论——战事之责任——清兵之败出朝鲜——海上战争——朝廷之情况——奉天境内之战——北洋舰队之消灭——最初议和之失败——李鸿章之渡日议和——和约之成立——朝臣之议论——三国干涉——换约——割台之始末——交涉之总论

第九篇 战后中国之危机 | 269

外交上之新形势——外债——中国借款之困难——法国之野心——俄国侵略之计划——中俄密约之成立——俄国经营之东省铁路——关税之交涉——铁路借款之争执——德租胶州湾——俄租旅顺、大连——法租广州湾——英国对华之政策——英租威海卫等——日意二国之要求——列强在华之铁路承办权——中国损失之综计——门户开放政策之成立

第一篇

鸦片战前之中国

地理上之影响——中国民族——清帝之入主中原——中央官制——地方官制——政治上之积弊——财政之情状——人口激增与生计困难——秘密会社之活动——叛乱之迭起——对外之观念——古代中西之交通——中国所受外国之影响(物产、思想、文学、科学、美术等)——闭关思想之成立——葡萄牙人之东下——耶稣会教士——西荷诸国人之相继来华——中俄之交涉——国际贸易之情状——管理外人之方法——法律问题——困难之症结



中国据亚洲之东南部，其东部沿海六省，濒临渤海、黄海、东海，遥遥与日本及其属地相对，其东五洋中最大之太平洋在焉。其在南部之广东濒临南海。南部毗连安南、缅甸，其一现属于法，一属于英。其西南西藏，有喜马拉雅山隔阻中国、印度陆路上之交通，西北新疆，北部蒙古，东北黑龙江、吉林与俄国领土接壤，奉天隔鸭绿江与朝鲜相峙。此中国边疆之大概也。其强邻有日、俄、英、法，四国之中，中日地位相近，中俄接壤长逾万里，而英法以属地关系，固不如日俄之密切。其在古代，疆域虽常变迁，而其地理上所受之影响颇为重要。其影响为何？曰：国内之农工商业，人民之生活情状，以及交通国势，多受地形、土壤、矿产、河道、气候、洋流等之支配与影响。更就对外而言，古代航海术未精，船舶浅小，水手无犯风涛远渡海洋之勇气，沿海七省除海盗而外，别无侵扰之国，居民常能安居乐业。南部毗连热带半岛，半岛上之物产丰富，居民不必勤于工作，而食料衣服即绰然有余，懒惰不易奋发，不能大为害于邻国。西南高山蜿蜒千里，立国于其地者缺少发展之机会，西羌、吐蕃力能跳梁于一隅而已。蒙古、满洲地多旷野，气候寒冷，土壤较瘠，人以游牧为生，耐劳受苦，体壮多力，善骑能射，苟有领袖将其团结，则战斗力常强。是以我国历史上之外患率多起于北方，匈奴之入寇，五胡之纷扰，辽金之压迫，蒙古之侵略，满清之人关，皆其明显之证。迨航海术进步，机械学发达，海上交通，不惟无建筑之费用，且无修理之需要，反便于陆，亚欧之交通为之一变，而我国形势随之转移。欧人乃自海上伸长势力

于东方，印度适在中国、欧洲之间，首当其冲，次及中国，固地理上之位置使之然也。

国内领土据今估计，凡四百余万方英里，世界陆地约五千七百余万方英里，亚洲一千五百万方英里，中国面积约占全球十四分之一，亚洲四分之一。世界人口凡一亿八万万，中国约逾四万万，殆占总数四分之一。就其分布而言，本部十八省共一百五十三万方英里，人口据一九二三年邮局估计，凡四万一千一百万；满洲三十六万方英里，人口二千二百万；蒙古一百三十六万方英里，人口二百万；新疆五十五万方英里，人口二百五十万；西藏四十六万方英里，人口三百万。十八省内，人口最密者，首推江苏，每方英里八百人以上，甘肃人口最稀。面积人口之数目，皆非本于精确之丈量与调查，其价值不过使吾人略知分布之情状而已。其在清代中叶，直省人口，视今殆无重大之不同，满洲、内蒙古人口之激增，则始于清末领土视前削小，其详见于后篇。人民耕种生活之情状，百余年内，未有剧烈之改变。人口既以十八省为多，其地汉族之势力最盛，汉族历史上杂有苗、满、蒙、回、藏五族之血胤，今日中国民族，乃合汉、苗、满、蒙、回、藏六族而成，西人统称之为蒙古族，盖蒙古成吉思汗之兵威震于欧洲，其子孙征服中国，以之代表黄种也。六大小民族除缠回外，皆为黄种，其头颅身体之构造，皮肤之颜色，发毛之黑直，多属相类。其长矮不同之处，实无若何之重要，犹一族之子孙，尚或迥异也，证以见闻而益信，吾人汉族与满人、回人同处一地，固难辨别其种族也。自其杂居以来，互通婚姻，血统上趋于同化。总之，六族之称，本极牵强，今日殆为历史过去之名辞，充量言之，只可代表居住一地之人，如浙人、苏人、蒙古人之例，不得认为种族不同之民族也。汉族自黄河流域，逐渐移居于长江及西江流域。满人随清帝入关，分防国内要害，其根据地满洲今为汉人居住之地。蒙古为蒙古族人游牧之场。回族以宗教之信仰，得有此名，其在西北者，多为突厥之后，又有杂居于内地及云南者。藏族游牧于青海、西藏、西康。苗族住于西南诸省之僻壤。六族中以汉人为多，其潜伏同化之力量尤大，然其久为土著民族，不敌游牧民族之强悍善战，政治衰弱之时，则深受其蹂躏。十三世纪末叶，蒙古强盛，灭宋统治中国。其后朱元璋逐之，建国曰明，十七世纪，明室衰弱，满洲爱新觉罗氏乘机入主中原，凡二百六十七年。兹略言之于下：

满洲旧为东胡游牧之地，战国时，燕王任用贤将却之东北千余里，相传其开拓辽河流域，汉武帝县属朝鲜半岛，其后鲜卑辽金次第起于东北，皆所谓东胡族（即通古斯）也。明初太祖恢复辽河流域，成祖招抚黑龙江，然其设官治理，终与内地不同。辽河之西仍为女真旧部，女真部落而居，时人依其文化程度分为生熟，

其人以游牧射猎为生，锻炼成为强悍之身体，善于骑马，一日之间，麾没或数百里，所射之矢远能杀人于百步之外。十六世纪末叶，建州部酋努尔哈赤善于用兵，合并诸部，兵势张旺，声称复仇，扰及明边。明帝聚大军分路攻之，并诏藩属朝鲜叶赫出援，努尔哈赤次第败之，尽取中国之边藩，而明君臣尚无振作之气，朝臣方努力于党争，互相诋讦，酿成宦官一网打尽之祸，言路妄发不负责任之评论，以致统兵大将，不得展其才能。由是努尔哈赤迭陷重镇，尽降辽河以东之诸城，后攻山海关外之重镇宁远，不胜，负伤而死。一六二七年，其子皇太极（太宗）嗣位，先除内顾之忧，率兵问罪朝鲜，凯旋而归，俄攻宁远，无功，乃绕道西南，出内蒙古，大掠于中国北部。其时内蒙古诸部降服，独察哈尔汗助明。皇太极攻之，收降其众，声势大张，改国号曰清，于是领土北界外兴安岭，东迄日本海，西至内蒙古，南临长城，乃遣大军深入中国腹地，终以未得山海关故，不敢据之。

方皇太极之侵扰中原也，值明怀宗在位，怀宗承熹宗之后，内乱外患交至，意欲和清，而以朝臣之坚持，难于独行其志，乃练兵筹饷，增加田赋，以致贪官勒索，人民不堪其苦，危机四伏。陕西受祸较烈，其地初受官吏之虐政，后遇饥馑，人民无食，强者相聚为盗，政府应付，无坚决固定之政策，酿成燎原之祸。一六四三年，李自成进攻北京，怀宗自缢而死。明年，山海关守将吴三桂因其爱妾之愤，乞师于清。时皇太极新死，其弟多尔袞拥立皇子福临嗣位，亲自辅政，改元顺治，及得吴三桂书，率兵而往，大败李自成军，入据北京，命将进追流寇，平定黄河流域，旋取南方；明帝子孙之自立称帝者，相继败没，独桂王据有云贵诸省，力图恢复，后亦败亡，中国复归统一，而三藩尚拥重兵。一六七三年，康熙下诏撤藩，三藩先后叛乱，郑成功之子经应之。康熙遣兵平之，俄降台湾，由是国内无事，转而经营东北，与俄国缔结界约。会喀尔喀（即外蒙古）之西准噶尔部崛起，其酋噶尔丹征服天山南北，领土包有科布多、青海及新疆（今名）一部分，且欲东并喀尔喀。值喀尔喀诸部内讧，噶尔丹来袭，诸部南请内附，清兵战败准部，收服外蒙古。噶尔丹死，其侄策妄善于用兵，乘机侵入西藏，清廷出兵败之，留卒戍之，更征服青海，独准部不服。及其酋死，乾隆出兵收取其地，天山南路诸城，后亦降服，其人信奉回教，故有回疆之称。于是清之版图，东北起自库页岛，以外兴安岭为界，外蒙古毗连俄国西伯利亚，西北天山南北二路伸入中亚细亚，西藏南接印度，东方则临海洋，台湾诸岛次第设官治理，琉球、朝鲜诸国按期朝贡，国内则开拓苗疆，改土归流，其后大小金川之番人亦服。其领土之广大，除元代而外，莫之与京，清代之极盛时期也。其领土可别为三，一曰行省，二曰属地，三曰属国。

满人自关外入主中国，其原有之政府既简且陋，不宜于广大之中国，乃用明制，成立专制政府，皇帝为一国元首，统治全国，有无上之威权，其下有亲王及内阁大学士佐之。大学士初为四人，佐理政事，拟诏命，整宪典，议大礼。十八世纪初叶，雍正分其职权，添设军机处，其大臣无定额，多则九人，少则四人，由大学士尚书内诏委，掌管军国大政，赞理机务，每日入朝，应对皇帝垂问，为最高之统治机关，其属员章京佐之。庶政则归吏户礼兵刑工六部办理，吏部考核功过，稽掌勋禄、荫叙、封赠。户部掌各省田赋，皇室经费，官吏廪禄，军饷盐课，钞关杂税，鼓铸钱币。礼部掌五礼兼领学校贡举，藩国咨文。兵部厘治戎政，简核军实，兼管驿站。刑部掌折狱，审刑，简核法律，谳定各省疑案。工部营修公共建筑，发给军装，修治河渠。六部组织，每部有尚书、左右侍郎，俱汉满一人，共有六人，其属员视政事而定，盛京设户礼兵刑工五部，各有侍郎一人。都中衙门尚有都察院、翰林院、大理寺、宗人府、内务府、理藩院、通政司、詹事府等。都察院有左都御史、左副都御史，俱满汉并用，下有六科给事中，十五道监察御史，其职守为察核官吏，敷陈治道，上为天子耳目，下达民隐。翰林院制诰文史，兼备顾问。大理寺平反重狱。三署及六部长官，亦称九卿，参与朝议。宗人府掌皇族事务，内务府理皇室庶务，理藩院掌理藩属爵禄朝会及控驭抚绥事宜。通政司、詹事府多为清闲衙门，以旧制设立者也。

地方官制颇为复杂，畿内顺天府及满洲之奉天府各有府尹、尹丞一人，直隶于中央政府。本部十八省之长官为总督、巡抚，其制殊不划一，直隶、四川设有总督，但无巡抚，山东、山西、河南各有巡抚，但无总督，其余总督管辖二省或三省，省设巡抚。其职为考核属官、治理民政、节制绿营等，凡省有总督巡抚者，奏折咨请，训令属官，多须会衔，尝以意见不合，发生困难，尤以同住省城者为甚。其下有布政使、按察使佐之，布政使考察吏治，报于督抚，管理田赋，稽检仓库。按察使掌一省之刑名，澄清吏治，兼领驿传。下有道员，掌核官吏，或管河粮盐茶，或兼水利驿传，或兼关务屯田。其下有府，府有知府，直隶州及直隶厅视府，设有同知，又其下有县州厅，其官掌辖境内之政令、赋税、讼狱、缉捕等，各有属吏佐之，各乡设有地保。其因重大事故，皇帝诏委钦差大臣，或将军名称，予以便宜行事之大权，余若河道总督、学政、盐运使等官，或有职守，或无所事。十八省外，属地若吉林、黑龙江、伊犁等，各设将军。新疆、蒙古、西藏有参赞领队理事办事大臣。属国则按期朝贡。军队分有旗兵、绿营、乡勇，旗兵原为满人、汉人、蒙古人之从军入关者，分属八旗，世受国恩，男子籍为兵士，大队防守京师，或驻大城要害，由将军或都统将之。绿营为各省招募之军队，维

持地方治安，全国六十余万，由提督、总兵统率，并受总督、巡抚之节制。及后旗兵、绿营不能战争，乃募乡勇，战则编之入伍，乱平则多解散归农。

总观清代之官制，名虽根据于中央集权之政策，而以土地广大，交通不便，监督不周，组织不密，地方官常有大权。皇帝身为满人，初至中国，不通华语文字，不知其政治制度，势必任用汉人，其心中固有“非我族类，其心必异”之思想，乃深信满人，委为长官，借以监督汉人，子孙遵之，故军机大臣多为满人，六部尚书、侍郎名虽汉满并用，而满人常握重权。统兵将帅，自三藩乱后，亦多满人，太平天国乱起，始破旧例。地方官制基于互相牵制之政策，造成极为复杂之组织，盖以管官而非治民也。考其职权，多无明显确定之规定，遇有困难，则互相推诿，利之所在，则相争夺。实际言之，官署多为传递长官命令之机关，其弊则手续繁多，办事迟慢，积久成为我国官署之普遍习惯。官吏出仕，八股考试为其正途，考取之士，思想才力枯涸已深，多无发展之余地，而人数众多，任用无期，迨其年老，志衰力微，幸者始得重用。朝廷患其官于本省，得受家族亲友之请托，例有回避，长官除一二例外，皆非地方之人，不知民情风俗，应兴之建设，当去之弊端，甚者不通地方之言语，借重世袭之胥吏，惟求安然无事，敷衍塞责而已。康熙曾谕巡抚潘宗洛以不生事为贵，善于保持禄位之官吏，莫不奉为金科玉律也。官吏任期未有切实之保障，无论何时，朝廷均可罢免其职，或对调于他省，知县为亲民之官，其在一县任期，亦有限制。

文武官之俸给，多本于明制，明代官吏之待遇颇为菲薄，清承其弊，世袭之王公岁俸较厚，百官则极贫苦。官吏原为公仆，有牺牲服务之义，不当视为职业钻营，俸给不宜过于优厚，多增人民之担负，亦不应过于菲薄也。适当之办法，则宜酌量社会上之生活程度，平民所得之薪金，货币之购买力等，定其额数，足其一家之生活费用，庶可养成其廉洁而居官公正也。清帝入关初用明制，正俸而外，给予柴薪，俄将柴薪废去，改定在京文武官之俸给。正从一品岁俸银一百八十两，正从二品一百五十五两，正从三品一百三十两，正从四品一百五两，正从五品八十两，正从六品六十两，正从七品四十五两，正从八品四十两，正九品三十三两，从九品三十一两。汉员每人年给米十二石，满员则数较多。在外之文官，按品给银。武员则数大减，正一品九十余两，从一品八十一两，其品低者俸亦减少，所领之薪银数亦无几。外官均不给米，又无公费，乃赖额外之收入，或近于贿赂之馈遗；其征田赋也，有火耗陋规等名，京官亦有所得。雍正嗣位，改收火耗等项为国课，诏给京官俸米，每银一两给米一斛，另给恩俸，银数一如正俸，六部尚书、侍郎，给予双俸双米。外省文官给与养廉，其数各省不同，

总督自一万至三万两，巡抚一万两左右。其他各官，今举直隶之例略概其余，布政使九千两，按察使八千两，学政四千两，道员二千两，首府二千六百两，余府二千两，同知七百至一千两，通判六百至七百两，知县六百至一千二百两。官吏俸金视前略增，外官仍不足用，另立名目，浮收税款，京官则多患贫。

官吏时为文人读书力求之目标，会试有常科恩科，录取之进士，多者三四百人，少者数十名，缺少人多。翰林院朝考重尚小楷律诗，其列高等者久始升用，外官以捐输迭开之故，候补者多，苟非善于钻营者，常难得缺，乃纳贿权门，拜结师生同年，互通生气，于是吏治大坏。一八一九（嘉庆二十四）年，疆臣陶澍奏称吏治八弊：（一）勒接交代新官承认前任亏空，少者数千，多则数万，告禀则上官有失察之咎，势不敢为。（二）多摊捐款，名目有等补，帮助，贴赔，使费，每岁数百数千两不等。（三）预备赏号，凡上司有事，或练兵，或巡边，或公宴，均有赏金，上司收之作赏，吏役更索规费。（四）添办供给，上司出入境时，有夫马，有酒席，有站规，有门包。同城居者有轮月或包月之供给，一窗，一扉，一厨，一厕，皆取于附郭之州县。（五）压荐幕友，道府藩臬督抚所荐，不敢不受，有未见面而送束脩者，谓之食坐俸。（六）滥送长随，上司荐之不得不受，更无所忌，乃外勾吏役，内通劣幕。（七）委员需索，一纸文书可办之事，动辄派委数员调剂闲官，多所需索。（八）提省羁留，官进省后，转委他人，一年半载之后，始令回任。陶澍所言偏于官吏之关系，可谓详尽。清末御史曾再以之为言，盖恶劣政治下难于避免之现状也。其下胥吏多无俸给，迫而出于营私舞弊之途，以谋衣食，其熟于档案者，善于取巧，勒索敲诈，无恶不作，而长官无如之何。相沿既久，人民之心理常以官吏之贪狠如狼似虎，事多解决于宗族，非不得已，决不稟报于官，人民之视政府存亡荣辱，不关心心。官吏之主要职司，则为维持治安，催征田赋，审判讼狱而已。

军队分八旗绿营已如上述，八旗就军旗颜色而言，曰：正黄，镶黄，正红，镶红，正白，镶白，正蓝，镶蓝。中分满军旗，汉军旗，蒙古旗。兵有定额，初约二十万人。其驻京师者，前锋亲军等每兵月饷四两，骁骑铜匠等月饷三两，岁均支米四十八斛。步军领催月饷二两，步兵一两五钱，岁支米二十四斛，教养兵月给一两五钱，但不给米。其家人不准另谋生计，男子皆有当兵之义务，然限于马甲之定额，及后人口滋殖，一家三男，一人补甲，二人则无职业，全家唯恃饷米糊口，生活遂大困难。朝廷筹其生计，出款还其欠债，略增马兵教养兵等，但以人数众多，豢养究非办法，终无补救于事。旗人自居内地以来，进为土著民族，所处之环境迥异于前，传至子孙，改变旧俗。其优秀分子羡慕汉人之思想文艺，